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就该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2022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遵守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关系,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上限,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2年3月31日止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变动较大的原因

注:1、2021年度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公司同类业务发生额,数据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点。

3、上述与关联方上海银行的贷款为在执行贷款,期初贷款余额202,592.20万元,预计2022年度归还贷款13,592.20万元,预计期末贷款余额189,000.00万元。上述期末贷款余额为月余额上限,贷款利率按原合同执行。

4、上述与关联方上海银行的关联交易中存款、购买理财产品利率均按市场利率执行,信用证手续费按不高于同类业务市场利率执行。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1年预计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注:公司2021年度在上海银行日常存款账户及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共发生利息收入1,388.57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取得的投资收益为273.56万元,贷款发生的利息费用7,581.07万元。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第一大股东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8.35275%。 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营业收入3,371万元,总资产2,107万元,净资产985万元,净利润89万元。

关联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董事担任该企业的董事长。 2、格三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内资合资)

主要股东:第一大股东上海兆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持股49.91227%。 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营业收入13,349万元,总资产120,756万元,净资产112,698万元,净利润-23,231万元。

关联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企业的董事。 3、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主要股东:第一大股东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4.68%。 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5,622,990万元,总资产265,319,8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0,520,36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4,245万元。

三、其他提醒事项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 (二)财务报表编制 (三)季度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特此公告。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法律责任。

第一季度财务数据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机构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的情况(如有) 1、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机构

三、其他提醒事项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 (二)财务报表编制 (三)季度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研发投入合计,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研发投入合计,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机构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的情况(如有) 1、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机构

三、其他提醒事项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 (二)财务报表编制 (三)季度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Table with columns: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一)资产负债表 (二)利润表 (三)现金流量表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会计司于2021年11月2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2020年财务报表相关科目。

根据以上要求,公司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毛利率”等财务指标影响很小,不会对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及其他重要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Table with columns: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负数表示减少)